

# 林业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郑县林业局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常态性工作，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现将我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平顶山市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围绕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自始至终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提高行政效能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共办理许可证1023件，其中：林木采伐许可证87件，植物检疫证221件，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715件。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根据县政府的统一部署，我局及时对本单位的审批服务事项进行认真梳理，行政权力事项101项。我局所有审批服务事项已经进驻行政服务中心，解决了体外循环的问题，真正使群众办理我们这个单位的事项时只进一扇门，形成了“一网、一门、一次”的服务模式，涉及许可、处罚、采购均依规进行了信息公开。

### (三)政府信息管理

积极配合市政府梳理本机关机构设置、职责职能，及时更新。做好政府信息的报送审查工作，要求相关责任科室及时报送。

###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为加快信息化工作顺利开展，我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组织协调安排贯彻落实工作，并安排专人负责，将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了各相关责任股室，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建立信息化工作机制，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 (五)监督保障

积极参与培训指导，安排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与市政府组织的4次政务公开培训会，积极部署，推动工作落实。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进展较为顺利，但通过总结发现，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主要体现在公开内容尚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不足，门户网站与公众的互动性不高，网站信息与群众的互动方面薄弱。

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从以下四个方面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是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不断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等；二是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方式。通过开设网站、会议、图板等多种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进行公开，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服务。三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重点推进公权力大、公益性强、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公开，着重抓好行政许可程序、流程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四是进一步加强林业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开展林业信息公开宣传，提高公众对林业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五是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林业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我单位2021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